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编号：临 2014-51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13 日发布《关联交易公告》（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公告》”），内容关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征化纤”）重大资产重组以及本公司与仪征化纤签署《资产出售协议》和《股份回购协议》。

除非本公告另有说明，本公告所用词语的涵义与《关联交易公告》中该等词语的涵义相同。

仪征化纤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0 号），核准仪征化纤重大资产出售、定向回购股份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请参见仪征化纤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本公司与仪征化纤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资产收购已按照《资产出售协议》实施了交割，本次股份出售的标的股份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登记手续。交割的具体情况请见仪征化纤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资产交割完成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4年12月23日